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整改复查意见书

(京东) 应急复查〔2025〕执 00101 号

可爱的欣疆（北京）餐饮管理有限公司(91110101MA04BJNGXX)：

本机关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作出了责令限期整改
的决定〔（京东）应急责改〔 2025 〕（ 执 00037 ）号〕，经对你单位整改情况进行复
查，提出如下意见：

1. 生产经营单位是否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、设备上，设置明显
的安全警示标志（警示标志不规范）（已完成整改）

2. 生产经营单位是否将生产经营项目、场所、设备发包或者出租给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
者相应资质的单位或者个人（现场未见安全协议）（已完成整改）

（以下空白）

被复查单位负责人（签名）：_____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人员（签名）： 郑 宣 证号： 01000124047
刘晟冉 证号： 01000124081

北京市东城区应急管理局

2025 年 3 月 12 日

本文书一式两份：一份由应急管理部门备案，一份交被复查单位。